

内蒙古自治区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调研报告（2025）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NMZH-FW2025-0407）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内蒙古中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非公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内蒙古自治区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调研报告（2025）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调研报告（2025）项目

项目编号：NMZH-FW2025-0407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完成内蒙古自治区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调研，要求形成调研报告。具体包括开展充分调研，制定详细的调研计划，根据课题研究方向，制定15家以上的包含大型、中型、小型和微型规模民营企业实地调研计划，开展实证调研和组织座谈会、评估论证、编制调研报告、组织论证并出具最终成果文件。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2025年10月10日前完成并提交成果文件。

预算金额：19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其他要求：



(1) 本项目递交首轮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磋商[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记录为准，失信被执行人可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zxgk.court.gov.cn）上查询]；

(2) 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 本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四、招标文件获取

1、时间：2025年07月22日至2025年07月28日，工作日上午9:00—下午5:00时。

2、获取方式：电子邮件的形式报名，报名资料逐页加盖公章扫描成连页的PDF格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邮箱（电子邮箱：371668410@QQ.com）并电话通知项目负责人，逾期不予受理。报名审核通过，以电子邮件的形式获取采购文件。

3、报名资料：

- (1) 供应商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
- (2) 提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 (3) 提供报名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方式、联系地址、电子邮箱。

五、投标文件递交

首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办公楼17层

磋商开启时间：同首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开启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磋商开启时间：同首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开启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七、其他

本项目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非公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非公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贝尔北路89号

联系人：许倩茹

电话：0471-6610013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1704

联系人：耿魁

电话：15332718109

邮件：371668410@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